

证券代码：832918 证券简称：鼎讯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邹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36,824,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5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张琼琳因休产假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财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2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2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2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

了《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2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2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3）和《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2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2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2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2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文康（济南）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鹏、赵晓菁

(三) 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提案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山东文康(济南)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